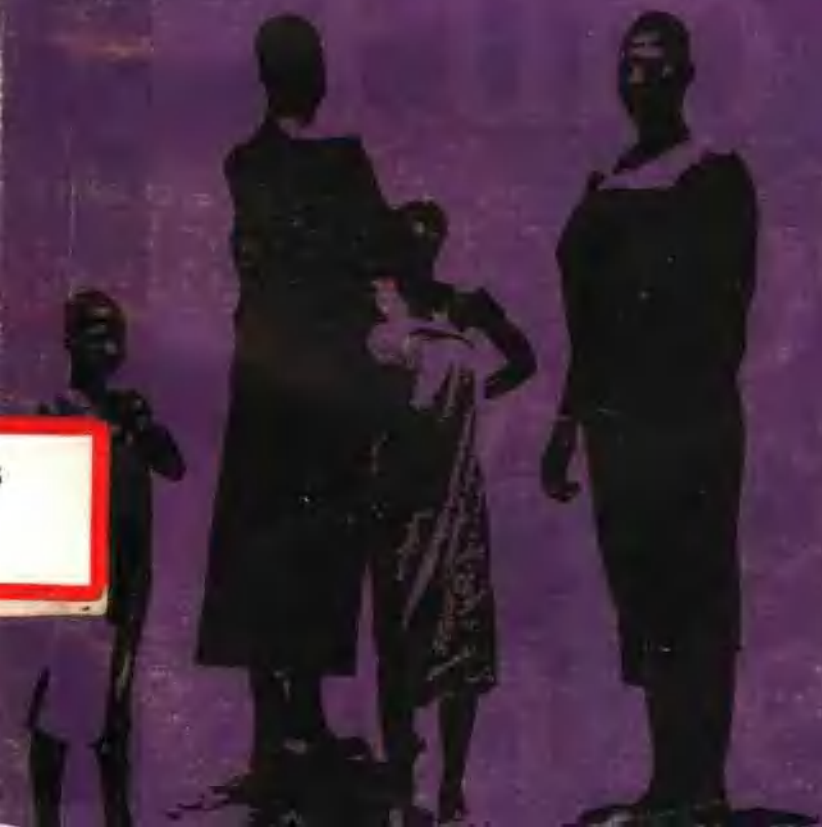


紫色

鲁书江 译

—写给上帝的信

艾丽斯·沃克 著



I712.45
W705

紫色

一写给上帝的信

艾丽斯·沃克 著

鲁书江 译



安徽文艺出版社



10005182

Alice Walker
THE COLORPURPLE

据美国华盛顿广场 Washington Square
Press, 1983年版译出

紫 色

——写给上帝的信

〔美〕艾丽斯·沃克 著

鲁书江 译

安徽文艺出版社出版

（合肥市金寨路283号）

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8.875 插页：2 字数：183,000

1988年11月第1版 1988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8,506

定价：2.50元

ISBN 7—5396—0127—2/I·113

译者序

艾丽斯·沃克(Alice Walker 1944——)是活跃在当代美国文坛的一批黑人女作家中的佼佼者。她于60年代开始写作,著有数本诗集、两部短篇小说集、三部长篇小说。这些作品几乎无一例外以独特的风格描写了黑人妇女的内心生活,他们的渴望,她们被压抑了的创造天性与才能以及她们为建立新的自我,为创造自由和完整的生存所做出的种种努力。

由于历史的原因,美国黑人妇女的处境十分复杂,并且非常独特。她们既承受着来自外部——种族歧视的压力,又背负着来自内部——性别歧视的重辱。各种形式的压力都在剥夺着她们的精神自由并毁坏着她们的自我的完整。因此,为了能在这个世界上拥有一个自由而完整的生存,因袭了过多的既是黑人又是女人这双重命运的美国黑人女性就必须勇敢地走出历史给她们造成的巨大阴影,打破各种桎梏和枷锁,维护自己既作为黑人又作为女性的尊严,重新发现自我,建立自我,从而实现自身价值。

这是沃克作品中的一贯主题,也是长篇小说《紫色》的主题。这部作品于1982年出版后反响巨大,不仅成为当年畅销书,而且同获1983年全美图书奖及普利策小说奖两项全美最高文学奖。

故事中的主角塞莉是美国南部农村一个贫苦的黑人姑

娘。14岁时被继父强奸，之后又被其继父象卖牲口一样卖给了同样暴虐的中年黑人艾伯特为妻。这两个人对塞莉肉体上和精神上的肆意践踏，使塞莉对男人世界的冷酷和残忍充满了恐惧和绝望。书中她始终没叫过继父和丈夫的名字，总是称丈夫为×先生。对于塞莉，这两个男人组成了一个世界，一个冷漠无情而又凶神恶煞般的世界。无可奈何、忍辱负重的塞莉在极度的痛苦与绝望中给上帝写信，倾诉内心的孤独和渴望。通过这种书信形式，作者使我们能充分地了解主人公内心的重负和她不断加强的内在力量以及最后精神上的胜利。

小说主要是通过塞莉与她周围的几位不同的黑人女性的相互关系的描写，生动地展示了这样一个主题，即黑人女性必须自信、自立、自尊，必须相互支持、相互热爱，才能真正摆脱男性的桎梏，重新建立自我。给塞莉冰冷、灰暗的天地带来温暖与光明的，是她的黑人姐妹们。纳蒂，塞莉的唯一亲人自始至终以自己深情的爱和对生活的信念抚慰着姐姐受尽创伤的心。她因了解艾伯特的卑鄙而愤然离家出走，远走非洲，勇敢地去创造自己的生活。临行前她对姐姐说，“塞莉，你不能这样让人欺。”她劝塞莉不要再过这种近似被活埋的生活。可是塞莉却没有勇气，“我活着，这就行了。”她说。然而纳蒂的勇气和爱支持着塞莉坚强的活下去的信念。塞莉的儿媳索菲亚更以她敢作敢为、不屈不挠反抗男性压迫的举动给塞莉麻木的生命带来生机。她的自信、她的自尊以及她从不男人俯首听命的性格使塞莉深深感到了自身的软弱。“我嫉妒你，”她对索菲亚说，“因为你能做我做不到的事情。”面对这位受尽欺凌的母亲，索菲亚以自己的亲身

经历说明，如果我们自己不强，没人能来拯救我们。索菲亚的鼓励使塞莉不象以前那样自卑。她们共同用那“被撕破了的窗帘布”缝制被单。这象征着塞莉从她支离破碎的生活中创造美和完整的起点。在缝制被单中——“被单”在沃克笔下常常是美和创造力的象征物——塞莉的自我意识与创造才能开始萌动。

正如索菲亚的反抗精神唤醒了塞莉一样，莎格更以她的热情、勇敢、智慧和美丽以及独立不羁的性格深深影响了塞莉。对于塞莉，莎格代表了一切她不具备但在灵魂深处却一直深深渴望的东西：自立和尊严，等等。十分自然，塞莉最初想象莎格会穿紫色的衣服，那是能主宰自己命运的皇后的颜色，是一种温暖的色调，充满了爱和希望，融汇着天然与淡雅。因而对于身处灰暗忧郁之中的塞莉，紫色便成了她内心愿望的象征。她渴望着抓住那颜色，渴望去爱去追求由紫色所象征的充满爱和希望的生活。这就是为什么塞莉深爱莎格的缘故。而莎格也给予了塞莉无限的爱和温暖，并且勇敢地护卫着她不受×先生的欺辱。更为重要的是，由于莎格的影响，塞莉开始了解自身，从心理上、生理上开始新的觉醒。对于黑人妇女而言，她们的性意识的觉醒和她们建立自我的过程有着密切联系。由于历史的原因，黑人女性从被卖到美洲大陆的一开始，便不幸成为白人和黑人男性的性工具，她们在肉体上所遭到的强暴实际上即是精神上的被践踏。因而对黑人女性来说，如果她们不能主动地掌握自己的身体，她们被奴役的精神便很少有可能得到彻底解放。作者在塞莉身上集中了从非洲来到美国的黑人妇女的历史特点，这样，塞莉的形象就是多层次的，她的觉醒也就具有非常的意义。

莎格以自己黑人女性传统角色的积极反叛为她和黑人姐妹们开辟了生路。在和黑人男性的关系上，莎格渴望并追求两性出于爱的性欢乐，但始终保持自我与个性的独立。这正是塞莉羡慕她的地方：她能够把握住一切属于自己的东西——无论是精神上的还是肉体上的。对她深爱着的莎格，塞莉头一次敞开心扉，倾吐了过去只敢对上帝诉说的一切痛苦和渴望。这在塞莉的自我意识的觉醒及自我解放的过程中是一大进步。她不再默默地忍受一切了。莎格与塞莉之间独特的爱情关系是本书的一条主线。这种爱情关系实质上是觉醒了的黑人女性对黑人男子的残暴所进行的一种积极反叛，是她们企求证实自身力量，寻求自身价值的一条途径。如果简单地把这种关系说成“同性恋”，是远远表达不了其中丰富的内涵的。这种爱情关系寄托了塞莉对人间真正的温情的向往和她对在平等的关系中寻找性的欢乐的美好愿望。通过这样一种独特的关系的描写，沃克强调了黑人姐妹之间的爱对于提高整个黑人民族素质所具有的重大意义。

在纳蒂、索菲亚和莎格的影响下，塞莉充满绝望的心焕发出生命的热情和信心。但她仍一直给她心目中的上帝写信，直到她无比震惊地发现丈夫卑鄙地私藏着纳蒂几十年的非洲来信。对于塞莉上帝彻底垮了。她不再相信任何上帝，也不再给上帝写信，而是给纳蒂写信。纳蒂从非洲的来信占了全书的三分之一。作者通过纳蒂的信，展示了美国黑人妇女和她们的非洲姐妹的境遇是何等相似。

为了寻求新的生存，建立新的自我，塞莉决然离家出走，独立谋生。当她丈夫当众辱骂她，说她又丑、又穷、又黑，算个什么东西。塞莉昂起了头回答道：“我是穷，西且黑，

还很丑很笨……可我却站在这儿，我就在这儿。”这不仅仅是塞莉个人生命史上的独立宣言，也是多少年来几代黑人妇女的共同心声。沃克的一首诗这样写道，“我发现了自己/一个小小的身影/一个站立起的自我/面对着整个世界/我终于理解了/那心中的意愿。”

塞莉终于获得了真正的自我，生命重新属于自己。这不仅表现在她的独立，更表现在她对自己原来心目中的“那位蓝眼睛、白胡子的白人上帝”的反叛。她终于意识到把上帝想象成一位白种男性，这本身就表现了自己作为黑人又作为女性的缺乏自信和依附地位。书中莎格与塞莉之间有一大段关于上帝的对话。作者通过莎格之口，说明对具有真正独立精神的人，上帝既不是人也不是神。它存在于每一个满怀爱和希望的人心中，它是树木，空气，鸟儿，它是一种感觉——一种和大自然融为一体的感觉。“如果你走过一片田野上的紫色而无动于衷，上帝会发怒的。”上帝存在于大自然之中，存在于人类争取独立自我的努力之中，存在于真正的人性之中。这里沃克在小说中融进了非洲的泛灵论说，表现了美国黑人妇女对自己传统文化的继承。正是在寻求大自然的美之中，在创造自我、完善自我的过程中塞莉找到了真正的上帝。

塞莉的自我解放很大程度上是由于黑人姐妹们对她的影响，部分地也是由于塞莉周围黑人男性的觉醒。塞莉走后，艾伯特也经历了内心的自责，开始意识到自己对塞莉的不公正。后来塞莉返乡，在和她的接触中，他渐渐感受到了塞莉那瘦弱的身躯里所蕴藏着的强烈的自尊和自信，这使他既对塞莉深感钦佩，也为自己觉得羞愧。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艾

伯特代表了由于长期的种族歧视而被扭曲了的一种黑人男子形象。由于在白人社会中各方面受到有形或无形的压抑，他们便肆意对他们视之为私有工具的黑人妇女进行残暴地凌侮，从而使自己的统治欲得到畸形的满足。艾伯特的形象是真实可信的，且极具代表性，而并非象有些评论家所说的是对黑人形象的歪曲。通过这一形象，沃克不仅从深层角度揭示了种族歧视对黑人所造成的精神上的创伤，而更重要的是，她强调了黑人男子只有勇于对自己的命运负责，不能自暴自弃，否则只能是自我毁灭。男性也应象女性一样自强、自尊、自信并且充满爱心，这才能拯救自己，才能获得尊重和爱。艾伯特最终意识到了这一点。“在这个世界上活了这么久，我第一次发现我真正作为我自己活着。这完全是一种崭新的感觉。”他对塞莉说。通过艾伯特的经历，沃克表明在压迫自己姐妹的同时，黑人男子自己的天性也受到扭曲，而只有恢复爱和自尊，他们才有可能获得爱和尊重。书中结尾部分艾伯特与塞莉共同缝衣意味深长：黑人男子与妇女在寻求自由而完整的生存的道路上第一次完全走到了一起。

塞莉是沃克笔下第一个充满明朗色彩的女主角。这表明沃克坚信人类精神内在的巨大的力量和美。作者在塞莉身上寄托了对黑人民族乃至整个人类的希望和信心。

《紫色》文笔秀丽清新。全书为书信体，如泣如诉，哀婉动人，如一曲充满哀怨然而又蕴含着热情的布鲁斯。沃克曾说过，她最大的愿望就是让她的小小说读起来象诗，具有黑人民族传统的圣歌及布鲁斯的韵调。小说的语言也极富特色。故事开始时，塞莉是个14岁的女孩子。她写给上帝的信中语言朴实，带有孩子气的啰嗦与反复，甚至有时出现的前言不

搭后语，表明了少年的塞莉对残暴的男人世界的恐惧以及对自身命运的不解和无可奈何。当她经历了越来越多的事情，心理上走向成熟的时候，她的语言虽仍不合规范，然而语调中多了沉稳，被压抑的情感越来越不可遏制地荡漾于字里行间，使人们强烈地感受到塞莉怎样从一个被侮辱与被损害的形象，一步步转变成一位具有新的自我意识，掌握了自己命运的新型黑人女性形象。

以艾丽斯·沃克为代表的当代美国黑人女作家，在自己的作品中真实而感人地创造了与传统文学作品和黑人男性作家作品中完全不同的新的黑人妇女形象。阅读这些作品，对于我们了解当代美国黑人文学状况及美国社会错综复杂的种族关系和黑人男性与女性的关系，了解并欣赏黑人妇女文学所独具的如诗一般的清新优美的文采都会大有裨益。

主要人物表

塞莉

纳蒂：塞莉的妹妹，后为传教士。

莎格：塞莉丈夫昔日的情人，黑人女歌星。

索菲亚：塞莉的儿媳。

艾伯特：塞莉的丈夫，在小说中塞莉一直称他为×先生。

哈普：艾伯特之子，塞莉之养子，索菲亚丈夫。

玛丽·安格丽妮斯：外号斯奎克，哈普的女友。

撒姆尔：传教士，后成为纳蒂的丈夫。

科琳娜：撒姆尔的前妻，传教士。

奥莉娃、亚当：塞莉和继父生的女儿、儿子。

阿尔风松：塞莉的继父。

除了上帝，你千万不要告诉任何人，那会让你的妈咪伤心死的。

亲爱的上帝：

我今年14岁。我一直是个好孩子。也许你能告诉我，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

去年春天小鲁斯出世后我听到他们在吵闹。他拽着她的胳膊。她说不行，阿尔风松，我没精神。后来他扔下了她。过了一星期，他又在扯她的胳膊。她说不行，我不想。你没见我活不了多久。还有这群孩子。

她到麦肯她当医生的姐姐家去了，让我在家看孩子。他恶声恶气地对我说，你妈不愿干的事你得干。他先是把他那东西在我屁股上擦来擦去。后来他又抓住我的奶子。再后他就把那东西硬塞了进来……。我疼得哭天喊地。他开始掐我的脖子，说你最好给我闭闭嘴老老实实地受着。

可是我从来都忍受不了。每次我都觉得恶心。我妈妈老是瞅着我看着我。她高兴呢。因为他不再打她了。可她反正也活不长了。她病得很重，很重。

亲爱的上帝：

我妈妈死了。她死的时候又哭又喊又骂。她在对我喊，她在咒骂我。我肚子大了，走路怎么也走不快。等我从井里打出水，水早变温了。等我摆好盘子，饭菜也凉了。等我把所有的孩子收拾停当上学去，又该做饭了。他一句话也不说。坐在床边拉着她的手哭着说别离开我，别走。

她问我第一个是谁的孩子？是男是女？我说是上帝的。我不认识别的男人也不晓得该怎么说。我只记得那时肚子疼得厉害。里面好象滚动起来，那小东西就钻出来了，还咬着拳头。我简直吓呆了。

没人来看望我们。

妈病得越来越厉害了。

最后她问我那小东西现在在哪儿？

我说上帝把它拿走了。

是他拿走的。在我睡着时拿走的。把它杀死在树林里了吧。把这一个也杀了，要是他能的话。

亲爱的上帝：

他处处嫌我碍眼。说我讨厌，骂我是恶鬼。他夺走了我的另一个孩子，这次是个男孩。我想他没杀死，而是把他卖给了蒙蒂赛罗一对夫妇了。我的奶水老是往下流。他说你怎么不会收拾得干净点？穿上点什么。可是我能穿什么呢？我什么都没有。

我一直盼望他再娶个新妈妈。我发现他又盯上我的妹妹了。她很害怕。但是我说我来照顾你，上帝会帮助我的。

亲爱的上帝：

他带回来一个格莱的姑娘。她和我差不多年纪但他们还是结婚了。他一天到晚缠着她，弄得她走起路来东摇西晃象是被什么东西打了自个儿却不知道。我想也许她觉得她爱他。可我们怎么办？谁来爱我们？

我的妹妹纳蒂有一个男朋友和爸差不多高矮。他女人死了。是从教堂出来时被她情人杀死的。他有三个孩子。他是教堂里遇见纳蒂的，现在每个礼拜天晚上×先生都来。我叫纳蒂用心读书。要知道照顾别人的孩子可不是闹着玩的。看看我遇到的这些倒霉事吧。

亲爱的上帝：

他今天打了我一顿因为他说我在教堂对一个男孩子挤眉弄眼的。我可能眼里进了什么东西可我没挤眼。我对男人看都不看的。这是真的。我只瞧女人，因为我不怕她们。也许因为我妈妈骂我你就觉得我恨她，可我不恨，只是觉得妈妈太可怜。她老是信爸的话，受爸的骗，她哪能活得长呢。

有时候他还盯着纳蒂，但我总故意站在他面前挡住他的目光。我对纳蒂说，嫁给×先生吧，但我不说为什么。

我说嫁给他吧，纳蒂，能过上一年的好日子也算不错。过不了多久她就能怀上孩子。

可是我，永远不会了。教堂里一个姑娘说女人每个月来一次血就会怀孩子。我不再有血了。

亲爱的上帝：

×先生终于来向纳蒂求婚了。可是他不同意。说纳蒂太小又不懂事。说×先生的孩子太多了，再说他老婆被人杀死这怎么讲？还有他听到关于莎格的流言又是怎么回事？

我问新妈妈谁是莎格，莎格是男是女？她也不知道不过她说要去弄个清楚。

她不但弄清楚了还搞到一张莎格的照片。这是我第一次见到的真人照片。她说×先生从皮夹里掏什么东西给爸看，这张照片就掉在桌子上。

莎格是一个女人。我所见到过的最美的女人。比我妈妈漂亮多了。比我更是漂亮不知好几百好几千倍。照片上，她穿着毛皮大衣，脸色红扑扑的，头发扎成一束飘在脑后。她的脚踏在一辆摩托车上咧着嘴在笑。不过她的眼睛挺严肃的，有一点儿说不出的忧愁。

我求新妈妈把这张照片给我吧。整整一夜我捧着它翻来复去地瞧。现在我只要一做梦准梦见莎格。她穿得那么漂亮，那么气派，转啊转笑啊笑的。